

电炉除尘灰中有价元素清洁与高值利用放大验证实验项目

——浸出定制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电炉除尘灰中有价元素清洁与高值利用放大验证实验项目——浸出定制设备采购，招标人为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浸出定制设备（包括浸出槽、调浆槽、深锥浓密机等）采购进行邀请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新采购一套浸出定值设备，电炉除尘灰中有价元素清洁与高值利用放大验证实验项目。设备拟放置地点为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开发区中钢矿院内，招标设备及范围要求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料仓	①L*B*H=2米*1.3~1.5*1.3~1.5米； ②斜底且呈45°，存料约2吨； ③内衬为环氧树脂防护层； ④出料口闸板控制，下料通过振动电机及控制器控制，精确放料；	台	2	包括支架4根，且发货前需与料仓焊接好
2	电动葫芦及龙门架	①200槽钢； ②电动葫芦载重量需达0.5t以上，功率1kW左右；	台	1	龙门架高需要达到7米以上
3	调浆槽	①直径1.2米~1.4米，有效容积1m ³ 以上； ②尼龙叶轮，由控制器进行实时调控，转速300转/分以上； ③调浆槽内部为乙烯基树脂防护层； ④槽上口采用PPR封盖，防止酸味扩散； ⑤电机功率3kW左右；	台	2	连接处采用不锈钢螺丝
4	浸出槽	①直径2.5米~3米，有效容积10m ³ 以上；	台	2	连接处采用不锈钢螺丝

		②浸出槽内部为乙烯基树脂防护层； ③尼龙叶轮，由控制器进行实时调控，转速 350 转/分以上； ④槽上口采用 PPR 封盖，防止酸味扩散； ⑤浸出槽底部需安装排矿阀门，且阀门需耐酸； ⑥电机功率 7 kW 左右			
5	耐酸耐高温泵	①流量需达到 10~12 m ³ /小时，扬程 10~12 米； ②使用条件需满足：温度 80 °C、pH 为 4 左右； ③包含变频控制器； ④功率控制在 2.8~3.2 kW；	台	8	泵主体部件需耐高温耐酸；
6	酸液箱	①容积大于 6 m ³ ； ②具体尺寸应控制在：长：宽：高 =1.8~2.2 米：1.8~2.2 米：1.4~1.7 米； ③箱内衬为乙烯基树脂防护层； ④槽上口采用 PPR 封盖，防止酸味扩散； ⑤排料阀门需耐酸；	台	1	
7	贫液箱	①容积不小于 18 m ³ ； ②具体尺寸应控制在：长：宽：高 =5.5~6.5 米：1.8~2.2 米：1.4~1.7 米； ③箱内衬为乙烯基树脂防护层； ④槽上口采用 PPR 封盖，防止酸味扩散； ⑤排料阀门需耐酸；	台	1	
8	事故储液箱	①容积不小于 18 m ³ ； ②具体尺寸应控制在：长：宽：高 =5.5~6.5 米：1.8~2.2 米：1.4~1.7 米； ③箱内衬为乙烯基树脂防护层； ④槽上口采用 PPR 封盖，防止酸味扩散； ⑤排料阀门需耐酸；	台	1	需包含事故泵 1 台，功率 3 kW 左右
9	深锥浓密机	①直径 2.5~3 米，直径 4.5~5 米； ②设备内衬为乙烯基树脂防护层； ③排料阀门需耐酸耐高温；	台	2	

交货地点：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开发区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院内；

交货期限：45 天；

质保期：硬件系统一年，软件系统终身免费升级维护；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范围内包含“环保技术的研发及服务或环保类设备生产、制作或销售等”内容，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 投标人近3年应实施过至少2项类似设备加工项目，单个合同额50万元以上；

3.3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未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须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

(1) 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2) 至少2项类似设备加工业务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提交的上述资格审查资料可提供原件或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由评标委员会审定是否通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4月28日至2022年5月14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元，售后不退。各投标单位必须（以单位基本账户）按照以下账户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备注投标项目名称或简称、并标注用途为工本费），付款后截图打印放至标书内，以便查验。

单位名称：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99901169131093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

行号：3083 6503 0028。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5月14日14时30分，地点为安徽省马鞍山市经开区西塘路666号中钢矿院实验楼408室。

6.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马鞍山市西塘路666号

邮 编：243000
联 系 人：李海涛 汪大亚
电 话：0555-2309044、15395555795
电子邮件：302636889@qq.com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7日